雷州市广垦畜牧有限公司南光猪场猪场年存栏42000头猪（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有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规定，雷州市广垦南光畜牧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组织召开雷州市广垦畜牧有限公司南光猪场猪场年存栏42000头猪（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包括：雷州市广垦南光畜牧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广东正东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的代表和专家3名。验收组观看了该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及相关配套设施的落实情况的视频和图片（由于疫情的影响，不能到现场察看），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及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建设情况

广东广垦畜牧有限公司南光猪场位于广东省雷州市雷高镇南光农场十六队（中心点地理坐标为：东经110.183328°、北纬20.654995°），目前由广东省湛江农垦畜牧有限公司的子公司雷州市广垦南光畜牧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项目占地面积104.57亩，建筑面积为25945.1m^2，常年存栏5000头母猪，年存栏5000头仔猪，年出栏12万头仔猪。本项目由养殖区、污水处理工程及生活办公区组成。本项目定员25人，全年工作365天，每天实行三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

建设期总投资：7840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115万元。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9月，雷州市广垦畜牧有限公司委托成都中环国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雷州市广垦畜牧有限公司南光猪场猪场年存栏42000头猪（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0年1月7日取得了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的批复，批复文号“雷环建[2020]03号”。

二、项目变动情况

1、本项目将原计划设的公猪舍、后备猪舍、定位小群舍、分娩舍、育成舍、寄存舍等调整为母猪舍，办公室、职工宿舍依托一期；

2、项目环评申报年存栏量42000头，年出栏66189头生猪，实际建设年存栏5000头母猪，年存栏5000头仔猪，年出栏12万头仔猪；

验收组签名： 刘振光 [illegible] 王林 郭宏顺 吴辉雄 李智[illegible]

3、污水处理依托一期污水处理设施对本项目产生废水进行处理。

4、粪渣、沼渣、污泥处理依托一期堆肥场进行堆肥；

根据有关规定，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其余建设内容与环评申报及环评批复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与养殖废水。项目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粪便处理采用干清粪方式，养殖及生活废水统一收集于沼气池发酵，沼液经调节池-固液分离-沼气池-两级 A/O 生化系统后用于农作物灌溉。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堆肥场、猪圈、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备用发电机废气。为减少恶臭污染物的排放，项目采取饲料添加益生菌减少恶臭污染物的产生，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通风等措施，降低恶臭对环境的影响。沼气经除硫后用于发电，备用发电尾气经烟囱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风机、泵机、电动机、发电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以及猪只叫声。

项目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隔声、减振等措施，通过场房围墙、场区绿化以及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医疗废物、猪只排泄的粪便和生活垃圾。项目采用干清粪的方式，粪便清理至厌氧发酵池内进行厌氧发酵处理后用于农肥；医疗废物交由有危险废物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指定地点堆放，交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5、地下水防治措施

本项目按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对重点污染防治区、一般防治区落实了分区防渗措施。

6、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制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组签名： 刘振光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沼气发电机废气检测结果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765-2019）表 2 新建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场界无组织恶臭废气检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中新扩改建项目二级标准要求。

2、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标准要求，其中氨氮及总磷达到广东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监测结果

场界昼夜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4、总量控制

根据监测结果计算，大气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未超过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按照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污染治理措施。废水、废气、场界噪声符合相应的国家和地方标准，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项目的建成运行对周边环境未产生明显的影响。

验收组经讨论认为本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见下表）

雷州市广垦南光畜牧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

验收组签名： 刘振光 黄汉业 王小杨 郭宪顺 吴锦雄 李智浩

验收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备注
1	刘振光	雷州市广垦南光畜牧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13	刘振光	组长
2	黄汉业	广东省湛江农垦畜牧有限公司	生产部经理	13********81	黄汉业	建设单位
3	王小梅	原湛江市环境保护局	高工	13*******75	王小梅	专家
4	邹定顺	原湛江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高工	13*******86	邹定顺	专家
5	吴锦雄	广东省湛江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工程师	13*******67	吴锦雄	专家
6	李智浩	广东正东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13*******68	李智浩	监测单位